关于对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拟处置位于武汉市

江岸区解放公园小区31栋1层4室房产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相关事项的公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的委托，对位于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小区31栋1层4室的房产进行了市场价值评估，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拟处置位于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小区31栋1层4室房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
| 报告编号 | 中联评报字[2020]第1188号 |
| 委托人 | 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 |
| 其他报告使用者 |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者 |
| 经济行为 | 2019年1月，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印发《关于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所属武汉市解放公园小区房产出售有关事项的批复》（中盐发战略〔2019〕5号），同意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处置所持相关房产 |
| 评估目的 | 为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处置相关房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
| 评估基准日 | 2020年5月31日 |
| 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 本次评估对象、评估范围为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所属的位于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小区31栋1层4室房产 |
| 价值类型 | 市场价值 |
| 评估方法 | 市场比较法 |
| 评估结论 | 在评估基准日，中盐长江盐化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评估价值为342.45万元 |
|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 为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即有效期截至2021年5月30日 |

凡对以上评估结果有异议者，请在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财务资产部反映。

联系人及电话：陈翔 010-83063910

特此公示。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资产部

2020年7月16日